附件2

渭南市保险机构评价体系

 一、指标体系及权重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标类型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分项满分 |
| 定量指标 | 赔付支出 | 总量 | 8 |
| 增量 | 7 |
| 增速 | 6 |
| 保额 | 总量 | 5 |
| 增量 | 5 |
| 增速 | 5 |
| 保费收入 | 总量 | 4 |
| 增量 | 3 |
| 增速 | 2 |
| 在保户数 | 总量 | 5 |
| 增量 | 5 |
| 增速 | 5 |
| 税收 | 对渭南市县两级作出的税收贡献 | 10 |
| 小计 | 70 |
| 定性指标 | 产品创新 | 积极开展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，得到省级以上公司肯定并在一定范围内推广，或以市政府、行业部门文件形式推广保险创新产品 | 10 |
| 工作配合 | 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工作，参会及时，重大事项汇报及时、准确 | 10 |
| 服务满意度 | 保险业金融机构内部管理规范，理赔迅速，年度投诉结案率情况 | 10 |
| 小计 | 30 |
| 合计 | 100 |

二、评分规则

（一）财产险公司和寿险公司分组进行评比打分，总分=各单项得分之和。

（二）除税收外的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为：单项得分=单项满分×（单项指标值-分组单项指标最小值）/（分组单项指标最大值-分组单项指标最小值）。

（三）税收贡献指标评分规则为：对渭南市县两级税收贡献在行业内排名居前10名的，计10分；排名11-20名的，计8分；排名21名以后的，计6分。

（四）产品创新指标评分规则为：积极开展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，每创新一项得到省级以上公司肯定并在一定范围内推广的，或以市政府、行业部门文件形式推广的保险创新产品，取得显著成效的，计5分，最高不超过10分。

（五）工作配合指标评分规则为：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工作，参会及时，重大事项汇报及时、准确，最高计10分。对不积极配合工作、重大事项未及时汇报的视情扣分。

（六）服务满意度指标评分规则为：保险机构内部管理规范，理赔迅速，年度投诉结案率在90%以上，计10分，年度投诉率在90%以下的，酌情扣分。

三、加分项

1. 主动报送工作信息，被《渭南市金融工作简报》采用，每篇加0.1分。

2. 引进总部区域性功能性机构的加5分。

3. 对当年新引进总部保险资金投入我市重大重点项目的驻渭保险公司，有实际到位资金的，加5分。

渭南市保险机构评价数据报送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标 | 数据 | 备注 |
| 定量指标 | 赔付支出 | 总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速（%） |  |  |
| 保额 | 总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速（%） |  |  |
| 保费收入 | 总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量（亿元） |  |  |
| 增速（%） |  |  |
| 在保户数 | 总量（户） |  |  |
| 增量（户） |  |  |
| 增速（%） |  |  |
| 定性指标 | 请报送工作总结，并附佐证资料 |